

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大工研发〔2020〕3号

关于公布 2019 年研究生教学改革与研究基金项目立项结果的通知

根据各学部（学院）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19 年度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教改基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经教师申报、各学部（学院）遴选、研究生院审核、师德师风等相关审查，现公布 2019 年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教改基金项目立项名单，共计 102 项（名单见附件 1）。

一、填写并提交《任务书》

获批项目负责人填写《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教改项目任务书》（附件 2），《任务书》电子版由所在学部（学院）汇总后，5 月 22 日前统一发送至 liuxu@dlut.edu.cn。纸版材料暂时不用提交。

二、经费划拨及使用

各学部（学院）建立研究生教改专项账号，由研究生工作负责人作为经费负责人。研究生院按照各学部（学院）教改项目获批情况第一批拨付 50% 经费至各专项账号中，经费由各学部（学院）负责管理，获批项目在所在学部（学院）完成经费报销手续。第一批经费 2020 年年底清零后不再支持，后续视结

题验收结果在 2021 年拨付另 50% 经费，结题验收不合格者，不再提供经费支持。

三、项目验收要求

本次研究生教改应在 2020 年年底完成，项目负责人应按照项目要求、进度计划等开展项目建设，严格执行经费预算，出版的教材和发表的文章须注明“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教改基金的资助”。学校将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验收，验收方式和要求另行通知。

附件 1：2019 年研究生教改基金立项名单

附件 2：《大连理工大学研究生教改项目任务书》

2020 年 5 月 7 日
A red circular stamp with a five-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. The text around the star reads "大连理工大学" (Dali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) at the top and "研究生院" (Graduate School) at the bottom.